

“家”与“豕”:文字与人类学的探析

田沐禾

(厦门大学 人文学院人类学系,福建厦门 361005)

摘要:“家”字“从宀从豕”,具象地保留下人类生存方式的历史记忆,所谓无“豕”不成“家”,体现的是农耕文明的基本生存方式。通过对猪的圈养与驯化史的追溯可知,“豕”是农业文明特别是华夏农业文明的一个象征符号,“豕”与“家”的生养关系在饮食文化、节祭信仰等方面都多有体现。

关键词:家;豕;农耕

中图分类号:C9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8233(2015)02-0098-06

A Study on Chinese Characters Jia (家) and Shi (豕)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Character and Anthropology

TIAN Muhe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and Ethnology, College of Humanities,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361005, China)

Abstract: The Chinese character Jia(家, home) contains two radicals, Mian(宀)and Shi(豕, pig). It is a vivid manifestation of the living style of human being in the historical memory. The saying that a home (Jia, 家) is incomplete without rearing a pig (Shi, 豕) is the embodiment of the basic way of existence of agricultural civilization. Based on the history of rearing pigs as livestock and domesticating them, we can find that Shi(豕) is a symbol of agricultural civilization, especially the Chinese civilizati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Jia (家) and Shi (豕) is reflected in many aspects such as diet, religion and so on.

Keywords: Jia (家); Shi (豕); agriculture

汉字取象构型的特征为我们完整地保留着上古初民某种思维的活化石材料,透过古汉字字形字义的分析 and 造字意图的探究,可以帮助我们发现汉字本身负载的大量人类文化信息。汉字的“家”是一个意蕴丰厚的文化之象,其“从宀从豕”的意象造型,直观再现了农耕文化的生存方式。在中国的语言文

化系统中,“家”是可分析性最强的语象之一,也是华夏子孙体认世界的“原型”。从古至今,先辈学者们对该字的解说和家字背后蕴含的文化内涵有着大量的考证与分析。本文尝试从文字人类学的角度,通过文字释义和文化阐释来对“家”字进行补充分析。

收稿日期:2015-02-15

作者简介:田沐禾(1986~),女,蒙古族,内蒙古包头市人,厦门大学人类学2014级博士研究生。

一、无“豕”不成“家”

对人类而言,“家”是一个稳定的意义空间,是“永恒的、最具实体性、最有归属感的社会基层单位”^[1]。“家”字具象地保留下人类生存方式的历史记忆。甲骨文的“家”写作、等字形,由和构成,上面的“宀”字表示住所,下面的“豕”即是猪,整个字形像屋内养着一头猪。《说文解字》释为,“家,居也”,表示人们在这里长期居住,繁衍生息。

人们在面对“家”字造字本义的解说时不免显出某种茫然:“家”概念明明指人之家,为什么字形上没有人的痕迹,不用舍内有“人”来表达,却偏偏用“宀”下有“豕”?透过距今6000年的西安半坡新石器时代遗址我们发现,半坡人居住的圆形屋中有一部分空间作为猪舍为解答这一难题提供了实物证据,这便是“定居农耕民族饲养家猪的先进经验模式”^[2](p108)]。段玉裁在《说文解字注》中指出,家字本义乃“豕之居也,引申假借‘以为人之居’。豕豕之生子最多,故人居聚处借用其字,久而忘其字之本义,使引申之义得谓据之‘以为人居也’”。可见段玉裁把最初的“家”的概念理解为“豕之居”。但早在甲骨文中便有了“豕”字,《说文解字》释:“豕也。从口,象豕在口中也。”《释名·释宫室》:“厠或曰溷,言溷浊也”;《汉书》:“厠中群豕出”,注谓“厠,养豕圈也”。段玉裁将“豕”字解释为猪圈或厕所。实际上,“家”与“豕”二者本义上是相通的,因为家宅中的猪舍本可以兼用作人排泄粪便之所,这便是与“家”字取象十分近似的“豕”字的语义基础。随着历史发展,人类居住条件不断改善,猪圈兼厕所从家内移到家外,久而久之,“家”的取象之源被逐渐淡忘。古文字学家中有一种意见认为,不应从后代世俗意义来看“家”字的起源,而应采取历史还原的视角,透视出家畜在上古宗教生活中的作用。陈梦家先生指出:

《尔雅·释宫》:“牖户之间谓之房,其内谓之家。”家指门以内之居室。卜辞“某某家”当指先王庙中正室以内。^[3](p471)]

唐兰先生认为,早在新石器时代的陶文中就可以辨认出“家”字,例如“莒县陵阳河和诸城前寨大汶口文化陶器上发现的四个字,就其结构与甲骨文的家字一样。”^[4]王明阁先生结合大汶口墓葬中随葬的猪头情况,认为“家”在卜辞中指的是祭祀祖先的宗庙。

汉字“牢”也是在表住所的“宀”下面一头牛,为什么“家”内是豕而不是牛或羊?通过“家”和“牢”字的甲骨文字形比较,便可揭开谜底。甲骨文的“家”是房舍内有猪:;而甲骨文的“牢”的造型却不一样:。“牢”字的初文上面不是“宀”,而是象绳栏之形,绳栏下面的字符可以是羊、牛或马。古时放牧牛马、羊群于山野之中,平时并不驱赶回家,仅在需用时于住地旁树立木桩,绕以绳索,驱赶牛羊于绳栏内收养。通过对比就可以看出“家”和“牢”这两个字的差异:猪在人的房舍中豢养,“无豕不成家”;牛、羊、马在绳栏内圈养。这种对比揭示了猪与汉民族住所的密切关系。

为什么猪一定要养在家里,所谓“无豕不成家”呢?猪是杂食动物,但以吃粮食为主。孟子见梁惠王曰:“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涂有饿殍而不知发。”这里的“彘”即猪,说明狗和猪吃的是粮食。也就是说,“猪在某种程度上处在与人相同的生物链上:都是向耕地获取粮食为生的,而牛羊则是向广阔的草地获取生命能量”^[5](p368)]。这就意味着猪没有必要离开家门走向草地获取食物,而可以在有限和固定的空间内生存。再者,家内圈养的方式不仅有利于猪的生长育肥,而且还是一种很好的积肥方式。猪与人都为杂食,粪便都是很好的有机肥料。人们为了在自己所住之处方便饲养,与厕所为邻,便利肥料的收集。正因如此,人猪同舍、猪圈与厕所相连的情况就非常普遍。甲骨文的“豕”字,作一只或两只猪饲养在有斜顶屋檐的猪圈之状,有厕所和猪圈二义。汉代随葬的陶猪圈模型,也大多是有屋檐遮盖的。湖北云梦出土的东汉陶屋明器,猪饲于有遮盖的厕所旁^①。《史记·吕后本纪》中记载了吕后迫害戚夫人的故事,也反映了古代猪圈和厕所通用的情况:“太

① 云梦县博物馆:《湖北云梦癞痢墩一号墓清理演示文稿》,《考古》,1984年第7期,第610页。

后遂断戚夫人手足……使居厕中,命曰‘人彘’”。以上总结了猪与人共舍的两个条件:一是它吃粮食、二是它能积肥。其实这两点都与农耕文明有关:吃粮食就需要向耕地索取,积肥则是向耕地提供肥料。这里“索取”和“提供”的对象都是耕地。孟华先生指出,如果说牛羊所到之处留下的是大批草原,那么以猪为代表的农耕文化则倾向于将草原、山林、湖泊等变成耕地。^①

“‘家园’是一个可以量化的地理空间单位,因为每一个家园都有特殊的‘自然-人文’生态。在这个意义上,这一概念主要指人群与环境的相处状态。”^[1]汉字的“家”由“宀”和“豕”构成的,之所以讲“无豕不成家”,体现出农耕文明的基本生存方式,即中国社会最基本的细胞——家庭,对耕地和定居的深深依赖。鉴于这一文化传统巨大的惯性力量,养猪在农畜并重的华夏文明中历经数千年历程,对于许多地区的普通农民家庭来说早已成为天经地义的事情。

二、土生圈养聚成家

汉字中的“猪”最早写作“豕”,其甲骨文形态为。这一象形字突出了猪长嘴圆腹短尾的特征。《说文》释“豕”作:彘也。竭其尾,故谓之豕。象毛足而后有尾。

翻看《说文解字》,有一系列与“豕”相关的字:

豚:tún 小豕也。

猪:zhū 豕而三毛丛居者。

豨:xī 生三月豚,腹豨豨貌也。

豮:zōng 生六月豚。

豨:bā 牝豕也。

豨:jiā 牡豕也。

豨:jiān 三歲豕,肩相及者。

豨:fū 豕息也。

豨:xī 豕走豨豨。

豨:chù 豕绊足行豨豨。

豨:yì 豕怒毛豨。

豨:huàn 以谷圈养豨也。

豨:huān 二豨也。

逐:zhú 追也。

豨:hùn 厕也。从口,象豨在口中也。

由上可见,汉字体系对“猪”的分类非常详细,从猪的年龄、样貌、动作到排泄物几乎都有专门的字来表示。“猪”字系的发达可以说明猪在中国古代社会中所处的地位,这种文字现象说明,在以农业为本的文化传统中猪这一家畜具有很重要的作用,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我国猪文化的发达程度和悠久传统。那么,猪是怎么来的?世界上最早的家猪大约出现在一万年前的中东地区,猪在那里的驯养晚于犬羊。最初,野猪只是人类狩猎的对象之一,到了新石器时代,工具改进,人类采用了陷阱、围栏、弓箭等捕获野猪。野猪脚短体重不适合远距离奔走,只有在人类定居以后才有可能开始驯养。

《吴越春秋》中记载了一首黄帝时代的《弹歌》,这是一首反映原始社会狩猎生活的二言诗:

断竹,续竹;

飞土,逐宍。

这首上古歌谣全诗仅八个字,却写出了从制作工具到进行狩猎的全过程:人们去砍竹,连接起来,制成狩猎工具;然后打出飞射的弹丸追捕猎物。这首诗歌描绘出进入农业和畜牧业生产之前人类的基本生存方式,表现了狩猎时代人与野生动物之间生存竞争的场景。我们从《弹歌》中看到人类进化过程中数百万年“逐肉”生涯的缩影,印证了人类学所谓“弱肉强食”的生存哲理。歌谣中的一个关键词是“逐肉”,即追逐猎物以获取其肉,体现了人类在狩猎时代的主要生存方式。“逐”字甲骨文写作。从止(脚趾)从豕,《说文》释为,“追也。从辵,从豚省。”“逐”字从“豕”会意,原本专指追捕野猪的行为,这一义项发生在追逐、驱逐等引申义项之前。可见人类食物的肉食来源存在着一个从“逐”到“养”的转

^① 孟华:《农耕文化的物证符号:“猪”和“番薯”》,载《游牧文化与农耕文化》,齐木德道尔吉,徐杰舜主编,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369页。

变过程,我们今天的家猪,是从更早的野猪驯化而来的。在“逐肉”这一基础上衍生的畜养方式可以看做是从“逐肉”到“养肉”的具体改变。可以说,在多种被驯化的动物中,似乎只有猪更适合于养肉的目的。美国人类学家摩尔例举了九种人工驯养的动物和目的,“驯养各种动物,其目的各有不同——养羊为它的毛,养马为它的气力和驰驱,养牛为它的乳和筋肉,养猪为它的肉,养家禽为他们的蛋和羽毛,养狗为的是用以打猎和做伴,养蜂为它的蜜,养金丝雀为听它的歌唱,养金鱼为它的美丽可爱。”^{[6](p2)}其中,单纯“为它的肉”而养的只有猪一种。马文·哈里斯对此作了更进一步的解说:“猪和其他家畜不同,人们养猪主要是为了取肉。猪不能产奶,不能当坐骑,不能看牧其他牲畜,不能拉犁或背负重物,也不能捉老鼠。但猪作为肉类提供者却无可匹敌,在整个动物王国中,猪是把碳水化合物转化为蛋白质和脂肪的效率最好的动物之一。”^{[7](p125)}

从考古学发掘与新时期时代遗址出土猪骨的比较和鉴定来看,叶舒宪先生指出,黄河流域与长江流域均在大约 8000 年前出现了小米与稻谷的人工种植,驯化的动物也随后出现。值得注意的是,与中东不同,在“中国境内考古发现的最初家畜不是牛羊,而是猪”。^{[2](p42)}在中国的主要文化区,6000 年以前的华北新石器遗址尤其是墓葬,多见猪、犬而少有牛、羊、马的遗骨。关于我国史前农民开始把野猪驯化为家猪的具体时期,从考古学的发掘看,似乎略晚于农作物的大规模驯化。河北徐水南庄头遗址出土了距今 1 万年左右的家猪遗骸,河南新郑裴李岗和浙江余姚河姆渡两遗址都发现距今 6000~7000 年的猪骨和猪形陶塑,裴李岗的猪骨已鉴定属于家畜^①,河姆渡遗址的陶猪,其腹部明显下垂,肥胖的体态和现代的家猪已十分像似,前躯几乎占全身的一半^②。西安半坡原始村落新氏族遗址发现了两个圈栏,学者们认为应是用来养猪的。此外还可能有用系绳的方式来养猪的情况,山东大汶口遗址就有

这种迹象。^③在各地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家畜骨骼中,也以猪的数量最多,如山东大汶口、河南浙川下王岗、陕西西安半坡、浙江余姚河姆渡等地都发现了相当数量的家猪骨骼。从世界史前文化范围来看,像我国这样如此大面积出现家猪饲养的地区尚不多见。

那么野猪是通过什么方式被驯养成家猪的?在古汉字中,表示“驯养”意义的字相当丰富,常用的例如“豢”、“养”、“驯”、“牧”。表面上看这一组字似乎意思相近,在多数场合下彼此可以互换通用。但从字源上来看,这四个字中的每一个都有其独特的原型表象,代表了不同的驯养方式,不可混同。“豢”字从豕,“养”字从羊,“驯”字从马,“牧”字从牛,可见它们最初分别指对猪、羊、马、牛这四种家畜的驯化方式。举例来说,“牧”字与“豢”字就完全不同。“牧”字在甲骨文字形中描绘了手持棍赶牛或羊的画面: ,它表现的是放牧、放养的驯化方式。而“豢”字在《说文·豕部》释为:“豢,以谷圈养豕也”,这一解释表达出两层意思:首先,养猪所用的饲料是粮食。猪虽是杂食动物,不需牧草,但中国传统的饲养方式使得猪的食物来源更依靠人类提供,诸如喂饲人们吃剩的食物或者不吃的菜蔬、植物根茎、庄稼杆叶、麸糠等粮食副产品以及高粱、大麦等谷类。总的说来,豢养的猪与农耕定居的人类处于同一个食物链上:直接向土地索要食物来源。人类对自然利用方式的不同也会对自然产生巨大的影响,对于猪的饲养,有些民族选择放养,而汉民族则多是圈养。农耕的方式在便于人口繁衍的同时人均占有的土地却是越来越少,农耕民族对土地的过度利用会带来严重的生态危机。其次,养猪的方式是圈养。在许多文化中,猪是可以像牛羊一样被放养的对象。古希腊神话中的“赛斯莫福里亚节”,是为了纪念谷物女神珀耳塞福涅的节庆,届时人们把猪、面饼等投入到地下的洞穴里,那里被认为是女神所去之处。这个神话故事说的是,谷物女神被另

① 李友谋:《裴李岗文化发现十年》,《中原文物》,1989年第3期,第13页。

② 钟遐:《从河姆渡遗址出土猪骨和陶猪试论我国养猪的起源》,《文物》,1976年第8期,第25页。

③ 张仲葛:《中国畜牧史料集》,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182页。

一个神普路托从大地裂口中带走时,恰巧一个牧猪人在那里放猪,他的猪群就掉进了普路托带走女神珀耳塞福涅的裂口中去了。节庆中把猪扔进洞穴的做法就在于纪念欧布路斯丢掉的猪。^①这个神话故事反映出,在古希腊时期,驯养猪的方式是放牧。荷马史诗《奥德修纪》中也记录了相当于中国放牛娃的“牧猪奴”这样专职放牧猪的角色。此外,从遗址的动物遗骨来看,6000年前的仰韶文化时期,猪有养于露天的情形,与牛和羊是等同对待的。在我国某些少数民族地区也保留了牧猪的习惯,例如青藏高原地区的一些高原猪类型就以常年放牧为主。与此相比,中原农耕定居文化下养猪的方式显然是圈养。

由此,我们可以从汉字“逐”、“豢”、“牧”之间的对比中了解到许多文化奥秘。“豢”和“牧”两个字代表了“放牧/食草”和“圈养/食粮”两种不同的驯养方式,它们不仅反映了自然地理环境的差异,更重要的是人类不同的文化观念在驯化野生动物时的投射。在汉民族悠久的文化传统中,牛羊一般与“牧”的方式有关,而猪一般与“豢”的方式有关。这样,与“猪”、“豕”、“豢”有关的汉字,就成了农业文明、尤其是华夏农业文明的一个象征符号^{[2](p366-367)}。

三、“家”与“豕”的互生与互养

在中国,“家”的出现,标志着华夏先民从野外穴居走向户内定居的开端,表明原始初民已能运用营造手段来调适人与自然的关系。

古文字中折光出来的“猪文化”与人类定居和家庭建立了密切关系,“家”的文字构形是由“宀”和“豕”组合的会意符号,这一意象造型暗示了“家”字的初始形态具有人畜同在的空间格局。由此我们不禁想到南方的巢居,也即干栏式建筑。罗常培先生曾推想,“中国初民时代的‘家’大概是上层住人,下

层养猪”,“现在云南乡间的房子还有残余这种样式的”。^{[8](p10)}这一推断是准确的,不过,作为文字图像的“家”所保留的历史记忆,并不只限于“上层住人,下层养猪”的远古风景,而是凝练地概括了人猪同舍、人畜同在的文化特征。其实,不独在云南乡间,在其他很多地区,“家”的物质形态都提供了这一空间格局的样式。例如,我国西南地区少数民族的建筑,尤其是贵州山区苗乡村寨的传统干栏式住宅颇具特色。干栏式建筑是一种最早的原始形式的住宅,《魏书》云,“依树积木,以居其上名曰干栏”,《韩非子·五蠹》:“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群害。”干栏式建筑是苗族根据自己的生活惯习创造出的他们理想中的居住环境,据方志载,“苗人喜楼居,上层贮谷,中层住人,下为牲畜所宿”^②,在山区特定的环境中,苗寨干栏式建筑“巧于因借,精在体宜”。再如藏族的碉楼、傣族的竹楼、羌族的碉房、广西壮族的全楼、客家土楼圆宅、阿昌族民居等,一般上层住人,下层圈养禽畜;彝族的瓦板屋以火塘为中心,一端住人,一端为牛羊猪圈^③。虽然现代建筑的出现改变了人豕同舍、人畜共处的家庭原始空间格局,但它却作为一种历史记忆,凝固在汉字“家”的语象造型中,成为“前人所以垂后,后人所以识古”^④的文化标识。

在造字时代,猪已习惯性地被饲养于有遮盖的地方,与人们的日常生活非常接近。秦汉以后猪就成为中国人最主要的肉食来源,猪也一直是中原以及华南等农业地区主要的供给肉食的家畜。除食用外,猪在宗教祭祀活动中也发挥了较大的作用。史前时期的人们大量用猪做随葬和祭祀。猪在商代被大量用于祀典,这在甲骨文中可以见到大量卜辞例证,此不赘引。商代的祭祀有大牢、少牢之别,而豕、牛、羊是主要祭品。“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左传》成公十三年),殷商时代的祭典十分重要且庞杂繁复,大凡战争、田狩、祈福弭灾等都要举行祭祀,除

① 弗雷泽:《金枝》,徐育新等译,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78年版,第679页。

② 李先奎:《干栏式苗居建筑》,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2005年,第29、32页。

③ 参见谭学纯:《汉字“家”的传统文化意蕴》,《思想战线》,1999年第2期,第45页。

④ 《说文解字·序》。

了祭天地山川、日月星辰之外,还要祭祖。王室祭先王为“庙祭”,平民祭祖宗则是“家祭”,家祭以豕为之,陈豕于室,合家而祀。

我国古代的家祭为何一定要用猪而不用别的牲畜?《淮南子·汜论训》有云:“饗大高者,而彘为上牲;……夫饗大高而彘为上牲者,非彘能贤于野兽、麋鹿也。而神明独饗之,何也?以为彘者,家人所常畜而易得之物也,故因其便以尊之。”此表明农业社会里家畜主要是猪,家猪饲养的使它更容易被得到,“因其便”成为祭祀神灵、祖先的上牲。以猪为祭牲,在我国民族志资料中有不少例证。云南宁菠的彝族规定已婚妇女为新娘子梳头要事先吃猪头肉。富有人家火把节杀猪后,全家围坐在火塘前面,由一人手提全猪,在家人头上向左绕七转,向右绕九转,预祝全家平安,免除百病。还兴用全猪祭祖。^[9]
(p84) 云南永宁纳西族,“曾经随葬猪下颌骨,直到今天,他们还把平时吃剩的猪下颌骨挂在室内的墙上,一般作为财富的标志,也是家族安危的象征。^[10]“云南西盟佤族在猎获之后,猎人第二天须用一口小猪敬神兽。他们有时还杀一头怀孕的母猪,取出小猪,埋在通往敌人的道路上,祈求保佑出击获胜”。^[9](p84)

在我国史前考古材料中,有关猪骨随葬的记载较为丰富,其中“财富说”和“辟邪说”最具有代表性。佟柱臣先生据大汶口文化的墓葬材料提出了随葬的猪头骨意味着史前时期私有制的产生,因而猪骨是财富的象征的观点^①;王仁湘先生根据古文献记载和民族志的材料,提出墓葬中随葬的猪头骨、下颌骨是为了保护死者的灵魂,它们具有辟邪的作用^[9]。

猪在中华初民的心目中曾占据显赫位置,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地位、意义和作用都非常重要。家是人类生存的主要空间,也是人类文化活动的重要场所,人类是通过对“家”的实践来完成对世界的体认和能动的。

不难看出,汉字“家”和“豕”身上负载了大量的

人类文化的信息,是某种文化方式的证据符号。“家”字本身“从宀从豕”的意象造型直观地再现了农业社会主体生存方式的历史记忆。农耕文明的一个基本特征是定居性,人口的繁衍是定居文化里一种非常重要的竞争力量,因此高密度人口是与定居文化相伴生的另一个典型特征。于是,中国的农耕文化便产生了一种基本的行为模式,孟华先生称之为“有限空间的无限运用”^[2](p370),指的是定居使得人口膨胀,导致生存空间狭窄,人口与土地之间的矛盾尖锐化,因此需要对这有限空间的最大化利用,精耕细作、提高单位面积的粮食产量以满足人口增长的需求。“豕”这一重要的文化元素蕴含着丰富的人文信息与历史文化的建构力量,“农耕性和定居性,是以猪为代表的中华文化最基本的生存方式”。^[2](p369)古老中华,沧海桑田,王朝易姓,但在几千年历程中,深深扎根于我们意识层面的“家”与家文化却是一道永不褪色的风景,成为炎黄子孙体认世界的“原型”。

参考文献:

- [1] 彭兆荣.家园遗产:现代遗产学的人类学视野[J].徐州工程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5).
- [2] 叶舒宪.亥日人君[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08.
- [3]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M].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 [4] 唐兰.再论大汶口文化的社会性质和大汶口陶器文字[N].光明日报,1978-02-23.
- [5] 孟华.农耕文化的物证符号:“猪”和“番薯”[A].齐木德道尔吉,徐杰舜主编.游牧文化与农耕文化[C],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10.
- [6] 摩尔.蛮性的遗留[M].李小峰译.海口:海南出版社,1994.
- [7] 马文·哈里斯.文化的起源[M].黄晴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88.
- [8] 罗常培.语言与文化[M].北京:语文出版社,1989.
- [9] 王仁湘.新石器时代葬猪的宗教意义[J].文物,1981,(2).
- [10] 宋兆麟.云南永宁纳西族的葬俗——兼谈对仰韶文化葬俗的看法[J].考古,1964,(4).

【责任编辑:黄玲】

^① 佟柱臣:《从考古材料试探我国的私有制和阶级的起源》,《考古》,1975年第4期。